

证券代码：300201

证券简称：海伦哲

公告编号：2016-112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18日，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7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剑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经充分讨论和审议，出席会议的全部董事均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并签署了决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16年9月28日实施完成了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做出调整。

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2016-114号《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调整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董事陈庆军先生为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方面,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行权及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因素导致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发生了变化,公司总股本由426,239,104股变更为1,028,562,81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426,239,104.00元变更为1,028,562,810.00元;另一方面,公司拟在《公司章程》经营范围中新增:智能控制系统及工业机器人等内容。基于此,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章程》(2016年11月)及《公司章程修正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